

◆ 心香一瓣

拳拳乡村情

□ 刘伍军

身居城市，常念乡村。不论是因工作关系时常下乡，还是周末和节假日回农村老家，双足一旦踏入乡村，就像读书人进了书店那样舒心，甚至像小孩子进了游乐园，立马兴奋起来，似乎一山一水都有文章，一草一木都有诗意，一村一户都有故事。网络时代，信息共享盛行“晒”，于是，“晒”乡村也成了我的一大乐趣，有时乐此不疲、情不自禁。这不，近几个月因忙于公务未发朋友圈，好多朋友打电话询问我是不是工作调动啦。于是，拍乡村、谈乡村、看乡村的微信又恢复了常态。

乡村，是我人生的始发站。我出身于乡村，成长于乡村。在那里，有我和小伙伴一路走来的足迹，还有留在足迹后面的许许多多的童年趣事。走到如今，那些足迹已很难找见，却永远烙在心里。记得第一次走出乡村是十七岁那年，坐长途班车去离家五十里的地方上学，虽不算远，那可是出了村、出了乡、出了县啦！农家孩子“考上学”——哪怕不是大学而只是个中师，也是几代人的骄傲！当然，同学们也来自各个县区，大多也从农村出来，因为共同的梦想而走到一起，便迅速打成一片。那时，才知道乡村不只是自己家乡那么大，原来好大好大。师范毕业后，被分配到一所乡村学校教书。有一次，镇上教育专干来校检查，专门听了我的讲课，一年后我便被调入县城学校教书。后来，一个偶然的机会，放弃带薪深造，选择了改行从政。再后来，从生活了十多年的小县城又辗转来到城市，算是离乡村渐行渐远了。半年前，一辈子生活在乡下的母亲离我而去，患病的老父亲还在老家，两地分居的妻子还在小县城工作，祖祖辈辈留下的唯一“家业”——老宅还在乡下，世代来往的亲戚朋友和邻里乡亲还在乡下，每逢节假日，我依然开车奔走于城乡之间。乡村，是我永远的挂念。

乡村，于我来说真是一种缘分。虽在城里谋事，但我参加工作的三十多年，所从事的工作几乎都与乡村有关。从乡村教书开始，除了在县城教书的两年，其余工作时间大多间接或直接与乡村打交道。十七年前，新农村建设全面开始，我在县委机关工作，即作为县上“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参与到这项史无前例的事业当中。机缘巧合，三年后调到市委机关工作，又投身到全市的新农村“晋星创建”工作中，从跟随领导参与政策举措制定到组织实施，从给全市1729个村“升阶晋星”分类排队到与同事跑遍所有县区、镇和多一半的村，从聆听领导专家讲三农问题到自己巡回县区为基层干部讲“新时期新农村新任务”，从赴外地取经到外地前来我市考察学习者应接不暇，我一直与乡村“亲密接触”。五六年后，新农村推出“升级版”——美丽乡村，即开始新一轮的创建提升活动，组织专门研究制定全市美丽乡村“四美”创建标准和评定管理办法，每年搞“十大美丽乡村”评选，随后抓点扩面，持续创建了一批颇有影响的美丽乡村示范点。

脱贫攻坚战全面打响的时候，承蒙组织的信任和领导同事的支持，我成为一名光荣的扶贫“战士”，有幸直接到市级脱贫攻坚“指挥部”“参战”，与“战友”们日夜奋战，制定方案谋全局，加班熬夜找措施，进村入户搞察访，研究问题抓落实，从以前跑遍全市美丽乡村到换个“方向”和标准，走进一个个贫困村、贫困户，从精准扶贫建档立卡到动态调整和“回头看”，从县摘帽、村退出，户脱贫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几度春秋、几多血汗，一鼓作气、一路走来，终于迎来脱贫攻坚战的全面胜利。我工作单位所在的宝鸡市还受到了表彰。这份来之不易的荣耀，来自拳拳乡村之情！如今，我们进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新时代，任重道远，使命光荣，赓续奋进，时不我待。乡村，还是我们的主战场——我和我的战友们永远在乡村振兴的路上！

乡村寄托着绵延千百年的乡愁，也承载着激励亿万人的中国梦。任何时候，乡愁不能忘记，乡村发展的步伐不能停歇。我还要一如既往地常回家看看，多走进乡村，多关注乡村，多为乡村振兴做些力所能及的事。当然，还不忘晒一晒乡村的新气象，和大家一起，为乡村变化而振奋，为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而鼓劲加油，为乡村振兴尽智出力。

品味生活

曾为人师

□ 王宏兴

二十多年前我中师毕业回村当了小学教师。校长对我委以重任，让我接手五年级毕业班。多年前亦在这所小学，我是他的得意门生。那时已任校长的他，长有八字胡须，面色严厉，管束学生时睁目严肃，令人敬畏。现今我们比肩齐头做了同事，这种情境变迁常提醒我：自己俨然成为一个自立的大人。尽管我时尚不足十九岁。

我的班有十八名学生，来自周边三个屯落。校长交到我手上的只有一张课时表和一本教学参考书，其他教学事务全凭我自主设计决定。主科数学、语文，我须写出教案，做足准备；副科自然、思品等，不在考试之列，我就随意安排，毫无章法。我问以前可曾上过音乐课，学生们齐刷刷回答说没有，我再问都愿意上吗，大家就全都笑起来连声说好。随后的一天，灰暗陈旧的教室里飘起了纷乱不齐的歌声。唱哪首歌是集体议论确定的。我把歌词抄在黑板上，又勉强起了头，再让被公推出来的课代表领唱。开始时免不了都有一点羞涩，多亏唇半启，声若蚊蝇，一番鼓励下就很快放开了喉。不擅音乐的我，一面挥手打拍带节奏，一面让自己音调不纯的唱声混迹其间。这会儿我领悟到在孩子面前自己既是老师也是学生，从书本中获知的“教学相长”的道理在此得以验证。

学校设有一间朴陋的灶房，老师们集资买来米面油盐，看厨师傅动手劳作，几人便可共享一顿午餐。大师傅厨艺不错，用铁锅捞的小米饭最招人夸奖，佐饭的是操场一角自种的豆角、茄子等农家菜，偶可见肉。记得年底考试要放假，校长弄来一只大鹅，加上土豆炖了半锅，人人都把碗喝酒，算是开了一次大荤。

转年的新学期，我便到县城的富强小学任教。后来又调到其他部门工作，由此结束了我的从教履历。我在县城小学停留短暂，恐怕早已师生两忘。我在村小训了半个学期的十八名学生中，有四名考进大学。每提及此，我的心中油然而生些许自豪来。

近年来我写了一些散篇碎文，不免会有陌生的读者尊称我为老师，每逢际此，都有愧作于心底生出。我深知，要授以学生一杯水的知识，为师者当有一缸水的储存，显然，我还没有做到。为此我常常告诫自己，当踏实做人勤勉读书，以诚善之心和良知之笔，去书写真情真相，传布清正做人的道理，只有这般，才能不负师者之名。



杨梅红，采摘忙。近年来，浙江省临居县坚持党建引领绿色发展，引导农民在丘陵和浅山区种植杨梅、桃、柑橘等果树，取得了生态富农的良好效果。图为步路乡西炉村杨梅丰收情景。 王华斌 摄



林间溪瀑。

李昊天 摄

亲情故事

爱出爱返，福往福来

□ 侯淑荷

周末，我驱车带着母亲去看望住在另一个城市的姑姑，姑姑今年94岁了，她是我心里最慈爱的长者。

我们来到姑姑家，坐在床上的姑姑看见我和母亲去看望她，满眼的笑意，十分开心。一年多未见，姑姑的身体大不如前了，非常瘦弱，单薄的身体弱不禁风，似乎轻得如同一片羽毛。我笑着对姑姑说：“认识我们吗？”姑姑对我这样的问话表现得不屑一顾，说：“你们我还能不认识吗？我也不糊涂。”我说：“那我们是谁呀？”姑姑却迟迟地答不上来，只是一直看着我们笑。

表姐说姑姑现在的记忆力很差，时而明白，时而糊涂。明白时还好，糊涂的时候会说出莫名其妙的话，做些莫名其妙的事。有一次表哥陪姑姑在家，表哥见家里的菜不多了，就出去买了一趟菜，当他买菜回来的时候，看见姑姑穿戴整齐地坐在二楼的窗台上，双腿垂在窗外，身边放着一个挎包，那情形随时都有坠楼的危险。姑姑看见表哥开门进屋，对他说：“还有五分钟，飞机就来接我了，我就能见到爸妈了。”表哥见状，吓

出一身冷汗，他小心翼翼地走到窗前，一把把姑姑抱下窗台。因为姑姑这样的状态，从此后，家人决定二十四小时不离人轮流陪护着姑姑。

在我儿时的记忆里，姑姑特别孝顺，她工作很忙，但是经常会奔波几百里的路程，来看望和我们同住的奶奶。那时，我最盼着姑姑来家做客，因为每次姑姑来都会给奶奶带礼物，也会给我们带糖果，小时候能吃到糖果，真是件很幸福的事情。

姑姑特别善良，自己生养了五个孩子，她看见亲属家一个三岁女孩，因父母发生意外孤苦无依，就不顾亲人的反对把她抱回家来抚养、供她上学，后来女孩生活得非常幸福，把姑姑当作亲生母亲一样孝顺。

表姐说近来姑姑越发频繁地做着奇怪的事。姑姑儿孙满堂，孩子们都对她孝顺有加，她收到很多小辈儿送给她的礼物，她经常用一个布包把她认为最好的东西包起来，口中还念念有词地说：“妈，这个是给你的；爸，这个是给你的。”吃饭的时候，她觉得特别好吃的，会趁人不注意把饭菜端到房门外面的走

廊上，说：“爸妈，这些东西你们都没有吃过，快尝尝好吃不。”有一次姑姑还把钱扔到窗外说：“爸妈，这些钱你们留着花吧。”

我和母亲听着表姐说着姑姑近来生活的日常情况，表姐的语气里没有丝毫的不耐烦，却有无限的疼爱，像是在说调皮可爱的孩子，这让我十分感动。

在回家的路上，我一直想着姑姑说的那些奇奇怪怪的话，做的那些奇奇怪怪的事。我的心忽然被触动了一下，我似乎理解了姑姑，她说的话，她做的事，看似无理可言，却都与爱有关。也许，人生已经走到了暮年的姑姑，不知不觉又回到了从前，回到儿时那清贫的岁月里，姑姑一定在想，如今她拥有了这么好的生活，她要与父母分享，只是，她已记不清父母早已不在，所以才有了那些怪异的言行。

“爱出者爱返，福往者福来”，姑姑为人善良孝顺，到了暮年，失忆的她得到了子女无微不至的照顾和关爱，让她无忧无虑地生活在自己爱的世界里，这也是一种难得的幸福吧！

父亲的镰刀

□ 刘玉娥

五月的田野
风里飘满了浓浓的麦香
收割机隆隆声
吞噬着金黄的麦浪
让我想起了那把的镰刀
想起了老父亲的希望

五月来临
那把挂在南屋窗台上的镰刀
被老父亲在那弯
充满岁月的磨刀石上
磨成亮得发光
像弯弯的月亮

每当此时
丰收的喜悦
总是写满父亲的脸上
父亲手挥镰刀
弯着脊梁
把那一穗穗金灿灿的希望
拥入怀中装进心房
那一颗颗滚落的汗珠里
都是浓浓的麦香

现在，那把镰刀
依然挂在老屋的南窗
像一弯闲散的旧时光
我在想
如果老父亲健在
看到祖国日新月异的变化
看到现代化的机器
代替了他的镰刀
该是多么高兴
我都能想到老父亲开心的模样

故园情思

麦子熟了

□ 张林涛

了在麦田里忙碌的人们。好一派恬适的麦田风光！嗅着扑面而来的麦香，儿时的画面就在眼前浮动。

进了六月初，大人们就早早地把镰刀磨得锃亮，能照出人影儿来，随时等待收割。收割那天，他们天不亮就出发了，还带着干粮和茶水，见此景便知，中午是不回来的。要是天好，连天加夜干都是常有的事。这期间就怕下雨，庄稼人常说“六月的天，孩子的脸，说变就变”，如果不巧赶上雨天，不仅麦子会减产，更会影响新麦面馍的味道。

麦收时节，大人们披星戴月，直到把每天割下的麦子，拉到打麦场上，用石碾一遍遍地碾压出来麦粒，扬好，装袋，才能休息。直到所有粮食颗粒归仓，秋种播下，“三夏”的活儿才算完事。人们可以小聚，好好地吃上一顿，男人们还会喝上二两。庄稼地里热火朝天的场面，饭桌上人们喜上眉梢的表情，现在回想依然那样亲切。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儿时看到的农耕

生活，一晃30年过去了。随着机械化程度的提高，当年的打麦场已不复存在，石碾碾压的麦嘞吱吱声，也一并消失了。如今的麦收，再也不见挥镰舞刀的人们，取而代之的是联合收割机的轰鸣声，虽减轻了收麦人的劳累，可庄稼地里乡亲们手握镰刀挥舞的热闹场景再也回不来了。

我突然明白，在城里帮年轻人带孩子的父母们，为何每到这个时候总要执意回老家：收麦子不仅是庄稼人的本分，更是庄稼人对土地的情感寄托。也许从麦种播下，看着点点绿意冲破泥土的那一刻，庄稼人就在等待希望。六月，恰逢希望“结果”了，怎能不叫庄稼人欣喜，即使有再多的清苦，此时也都烟消云散。

如今，我也为人父母，可每次新麦面磨好，父母总是让我带上。这是他们对儿女的牵挂，蕴藏着对儿女难以割舍的情怀。所以，每年麦子熟了，无论在哪里，我都会准时给母亲打个电话，聊聊麦收的那些事儿。

百姓记事

童年的麦收时节

□ 王保林

田，收割了一片，我也开始拿起镰刀开工。记得我首次拿起镰刀时，没割一会儿，便让镰刀与大脚趾“邂逅”了一回，我捂着染红的脚趾，疼得嗷嗷叫。从此之后，去田里干活再不敢穿凉鞋，也对割麦有了深刻的认识，这需要土地和庄稼有足够的熟悉与热忱，里面更藏着劳动人民的智慧。

我当然不会就此罢休，首战败北后，反而助长了我的干劲儿。我以自己的办法开始“进攻”，先抓麦秆子，再下腰，每割一回弯一次腰，如此重复着，且不见成果，然而待我自信地回头看自己的劳动成果时，我看到身后割过的麦子堆得很低且摆放凌乱。抬头疑惑地望向母亲，此刻我惊呆了！母亲几乎一直半弓着腰，镰刀前伸，便顺势割下一大截，将其用手与镰刀平行着夹起，整整齐齐放在后面的麦茬上，仅一眨眼工夫，便成一垛。这定然是天底下最能

割麦子的人了！那完美的切割线，那整齐划一排列摆放的麦子，技艺如此精湛。

回过神后，我眯着身前的麦子，尝试把母亲的割麦动作在脑海里慢速回放，可待下腰操作时，顿感无从下手，我试着把镰刀放到前面，拢过来一些，却用手握不住，或许是割的久了，笨拙的方法也能在田里“吃得开”，但与母亲相比，仍然是拙劣的。

每逢麦收，便是如此地忙碌着，汗流浹背，连毛巾也被汗水浸透，而我们的内心却装满了收获的喜悦。而除此之外，对于我来说，中场歇息时间，更是充满极大的乐趣。渴了，会倒一碗凉白开一饮而尽，抑或在一块塑料布上打开一个甜甜的西瓜，大口快朵颐起来，倘若偶然听到大堤上喊着卖冰棍的，会央求母亲，要得一毛钱，跑上去买上一根解暑。饿了，用馒头夹着菜或者熟鸡蛋，纵

然嗜着，也是拿什么都不换的……

时节如流，恍然间，弯腰割麦的年代便过去了，麦子的种收早已机械化、科技化。我们望着一望无际的田野，仍然难忘过往，怀念那些人，那些事，尤其那充满乐趣的童年。又到了麦收时节，我们不再拿起镰刀，而是在炎热的午后，搬一张桌子，切开一个西瓜，吮吸着红色的汁水，一切仍是那么熟悉。我们在欢笑中讲着麦子的故事，那段苦中作乐的岁月早已随着每一次的播种，深深地扎进了土壤里，此刻这甜甜的汁液，也治愈了岁月里走出来的人们。

我也逐渐晓得，豫东的冬小麦像极了守着土地的人们，在冬天蛰伏，于春天伸展腰肢，耐得住天寒地冻与骄阳如火，经过漫长的期待，悄然吐穗，把身子撑满，在芒种时节，一粒回报一束，挺着坚实的脊梁，唱着岁月的赞歌。